

让“银发力量”在实质解纷中迸发新能

朱 贺

退休法官拥有丰富的审判经验、扎实的业务功底，延续了长期司法职业赋予的公正形象，具有组织纪律性强、人员相对集中、业务能力扎实、通达社情民意等优势，他们的智慧和力量能够有效促进矛盾纠纷前端化解、实质性化解，持续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公正感受度。

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张军指出，退休法官是人民法院的宝贵财富。聘请退休法官担任特邀调解员，让“银发力量”在矛盾调解工作中继续发光发热，是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做实“抓前端、治未病”的重要举措。

当前，人民法院面临着“案件总量大与定分止争难”的突出挑战，唯有内部挖潜、外围借力，方能破局解困。退休法官拥有丰富的审判经验、扎实的业务功底，延续了长期司法职业赋予的公正形象，具有组织纪律性强、人员相对集中、业务能力扎实、通达社情民意等优势，他们的智慧和力量能够有效促进矛盾纠纷前端化解、实质性化解，持续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公正感受度。以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的实践为例，该院将20名退休法官编入民商事审判团队从事特邀调解工作。今年1月至5月调解民事纠纷1753件，占民事一审结案总数的40.47%，主动履行率达到了70%，无一信访投诉，极大提升了审判工作的高效开展，让“银发力量”在实质解纷中迸发出强劲新能。参考实践中的经验做法，笔者认为可从以下几个角度，探索创新机制办法，让退休法官在矛盾调解工作中继续发光发热。

一是创新机制，建立准职业化管理体系。退休法官作为特邀调解员嵌入解纷机制，应当构建准职业化管理体系，规范筛选、调配、管理、培训、奖惩、追责、退出规程。在法官退休时，可以由政工部门筛选人员、进行意向沟通，组织填写《退休干警履历登记表》《退休法官发挥作用意向表》等，内容包括个人简况、身体健康状况、发挥余热的领域、可参加工作的时间段等，既能进出随意、权责不清，也要注重考虑退休法官自觉自愿、量力而行。可根据退休法官的特长领域建立人才档案，对政治思想好、能力素质好、服务意识好、奉献

精神好的同志重点推荐，供各部门查询、选择、邀请，并明确返聘法官的具体岗位、职责范围、禁止事项及对应的权限清单，由所在的业务庭室负责日常管理、工作安排、纪律监督和初步考核。同时，要把退休法官纳入廉政教育范畴，引导退休法官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落实法院干警离职从业限制规定，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严守审判秘密，自觉维护法院和法官形象。

二是纵横发力，嵌入实质解纷的全流程。“纵向发力”是指将退休法官为主的调解力量贯通诉服、立案、审判、执行、信访全流程，形成前端预防治理、中端多元解纷、后端实质终结的工作模式。退休法官审判经验丰富、熟悉各类程序，对于当事人在不同阶段的诉求变化、心态发展较为了解，可以由他们针对当事人不同阶段的特点开展各有侧重的调解工作，如立案后推行“过滤式调解”，对家事纠纷、小额债务等适宜案件，在30日调解期内进行“趁热打铁式”的调解；充分利用审计、鉴定等空窗期，实施“预判式调解”；庭审前实施“靶向调解”，梳理争议焦点，证据交换同时进行“问诊式调解”；庭审中开展“面对面调解”，抓住案件事实初步查明、双方在场的契机，促使双方互谅互让；判后开展“疏导式调解”，将判后答疑与调解相结合，力争服判息诉、案结事了。

“横向发力”是指将退休法官作为特邀调解员编入调解团队，增强团队的经验值和稳健度，与年轻干警实现优势互补、资源整合、精准发力，汇聚实质解纷的同向合力，助推审判

质效稳步提升。团队实行老中青结合，以各自优势推动实质解纷。发挥退休法官亲和力强、善于做群众工作的特点，前期由退休法官联系双方、疏导情绪、确定送达地址、梳理案情、归纳焦点、明确和解方向，采取“背靠背”或“面对面”方式寻找双方合意的“最大公约数”；中后期由年轻助理完成文书制作、信息化录入、送达、结案、整卷、归档等工作。达成的调解协议、处理方案须经员额法官审核、签发，方可送达、结案。

三是因人制宜，人案契合提质增效。退休法官大都具有长期审判实践经验，风险预判力强，能够较好把握社会效果与法律效果的平衡。可遴选具有丰富审判经验的退休法官组建“专家调解库”，重点调处建设工程、知识产权、劳动争议等专业性强、法律关系复杂的案件。开展分类调解与示范引导，在物业纠纷、劳动争议等群体性案件中进行“示范诉讼”“先行调解”，尤其针对民生案件（如交通事故、工伤赔偿等），通过分类争议焦点，对无争议部分先行调解，确保受害人及时获得有效救济。在群体性纠纷（如商品房合同纠纷、物业合同纠纷、劳动争议）中，由退休法官先行调解，选取典型案例作为示范诉讼，确定归责原则，引导其他当事人参照调解或撤诉，实现“一案化多元案消”的效果。此外，根据擅长的领域甄别分案，把当事人众多、案涉衍生案，评估鉴定、过错不明、证据薄弱、情感纠葛的案件分给具有相关特长的退休法官。办理中需填写办案日志，全程留痕，为后期裁判打好基础。调解过程中，根据个案特点及进展情况随时调整方案，施行“一案一

法治时评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全国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视频会议部署要求，中央宣传部、公安部于6月16日联合启动“全民反诈在行动”集中宣传月活动，进一步加大反诈宣传力度，不断提升群众防骗意识，切实营造全社会反诈浓厚氛围。

随着互联网和电信产业的迅猛发展，电信网络诈骗已成为群众反映最强烈的犯罪之一。当前，网络技术的快速发展，诈骗分子利用网络、电话、短信及人工智能、区块链、共享屏幕等技术手段，利用“AI换脸拟声”、虚假网络投资理财等翻新

斩断电诈“黑手” 筑牢反诈“防火墙”

潘铎印

花样精心设局，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呈高发态势，严重侵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给社会稳定带来了严峻隐患。

要重拳出击，铲除违法犯罪的滋生土壤。各地各部门要建立职责清晰、协同联动、衔接紧密、运转高效的打击治理体系，不断深入开展“断卡”“断流”“拔钉”“斩链”等专项行动，坚决打击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重拳打击、严惩不贷，斩断电诈“黑手”。要加快大数据科技运用更好赋能反诈工作，形成上下联动、相互支撑的全國一体化打击犯罪格局，对电诈犯罪及其上下游“黑灰产”以全链

条打击治理，铲除违法犯罪的滋生土壤，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要坚持人防结合、预防为先，构建全民反诈防骗新格局。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既要强化“严打”震慑效果，更要筑牢“严防”治理防线。完善前端预防，深入推进反诈宣传，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学校、进企业”活动，切实提升广大群众防范意识和反诈能力水平，构建立足社区、覆盖全社会的反诈宣传体系，构建全民反诈格局，筑牢反诈“防火墙”。提升金融机构、电信业务经营者、互联网服务等行业

策”个性化解决，契合实质化解对“彻底性”的要求。使一些客观事实真伪难辨、损失损害难以评定、情理法冲突的案件得到圆满解决。

四是精细管理，深化“传帮带”成果转化。邀请退休法官在法官论坛传授调解经验，分享自己的见解和观点。提倡“终身学习”，与年轻法官共同探讨疑难复杂案件。由退休法官回溯往昔类似案件的处理思路和方法，以不同的思路与视角助力年轻法官快速成长。提炼退休法官调解案件的成功做法，将典型案例转化为标准化调解指引，建立常见纠纷类型化调解模板，由年轻法官应用于其他案件中，进一步提升审判质效。建立退休法官科学的工作考核与评价标准体系，完善基本工资加绩效考核模式，综合调解案件数、自动履行率等核心指标，实行周调度、月公示、季考评、年总评的闭环管理，调动退休法官工作积极性。组建由政治部、党总支、审管办、立案庭组成的评审组，通过部门推荐、民主测评、实绩核查等程序，评选季度、年度“金牌调解员”，进行先进事迹推广，组织参加上级培训，使之成为具有时代特色的司法品牌。

岁月鎏金敬芳华，晚霞生辉耀天平。激活“银发力量”是破解法院“案多人少”困局、实现矛盾纠纷实质化解的有效路径，能够显著提升解纷效能，形成“经验传承”与“质效跃升”的双向奔赴。未来，可进一步探索退休法官与社区网格、行业组织的联动机制，推动司法解纷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让“银发力量”在法治建设中找准定位、焕发活力，为新时代“枫桥经验”注入人民司法的新内涵、新贡献。

（作者单位：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



反诈效能和整体水平，及时预警、精准拦截，全力封锁电信网络诈骗的传播渠道和资金结算渠道，不断压缩电信网络诈骗的生存空间。

要引导全民树立反诈意识，增强防范意识，共同营造安全无忧、风清气正的社会氛围。通过开展多渠道、多途径、多形式普及宣传，扩大宣传范围、提高宣传精度，持续掀起全民反诈、全社会反诈的新热潮，让反诈“哨兵”遍布每个角落，让诈骗分子无处遁形。

反电诈工作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一刻不容懈怠。各地各部门要以“全民反诈在行动”集中宣传月活动为契机，共同上好反诈“必修课”、筑牢反诈“防火墙”，形成全社会共同抵制、共同防范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的浓厚氛围，为人民群众财产安全厚植可靠保障。

因不够年龄不予治安处罚或者不执行拘留的未成年人，公安机关应当依照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的规定，采取相应矫治教育等措施。借鉴未成年人刑事诉讼“成年人在场”制度，草案增加规定，询问违反治安管理的未成年人，其监护人不能到场的，可以通知其成年亲属、所在学校代表等到场。这些修订不仅保障了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也体现了法律的人文关怀。

对未成年人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记录，草案作出了封存的规定。明确，对违反治安管理时不满十八周岁的人，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记录应当予以封存，不得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但监察机关、司法机关为办案需要或者有关单位根据国家规定进行查询的除外。依法进行查询的单位，应当对被封存的违法记录的情况予以保密。

此外，草案还新增可暂缓行政拘留的情形，对正在执行行政拘留的人遇升学考试、子女出生、近亲属病危或死亡等特定情形，可申请出所。这体现了法律对公民基本权利的尊重，彰显了法律的人文关怀，避免了因执法行为给当事人带来不必要的困扰和损失。

法律是治国之重器，良法是善治之前提。现行治安管理处罚法自2006年3月1日起施行以来，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二十年社会巨变，治安管理处罚法修订草案适应形势发展需要，以问题为导向，将新型违法行为纳入管理范围，织密了法网。颁布实施后，将为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共安全，保护公民合法权益提供更加完善的法律保障。

强对船员的劳动权益保障，做好与国际通行规则的衔接。民用航空法修订草案二审稿规定提升民用航空服务质量；航班延误或者取消时，公共航空运输企业和运输机场运营人应当为旅客做好“食宿”安排。

最高法介绍人民法院禁毒工作情况并发布典型案例

➡上接第一版 同时，全面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于罪行相对较轻，或者具有自首等从宽处罚情节的被告人，坚持区别对待、宽以济严，予以从宽处罚，效果良好。

面对新的毒情形势，人民法院依法精准惩处新型毒品犯罪，特别是对于以未成年人为主要犯罪对象和利用未成年人实施的新型毒品犯罪，对于利用麻精药品的镇静、麻醉功能，实施强奸、猥亵、抢劫等犯罪的，坚决依法从严惩处。最高人民法院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对新型毒品犯罪案件的审判指导，注重发挥案例库、法答网作用，注重案例培育，不断提升入库案例、精品答疑统一价值导向、明确裁判规则的指引功能。截至目前，人民法院案例库中毒品犯罪案例在刑事案件占比为7.46%。

推进毒品问题源头治理、综合治理

各级人民法院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持续加大禁毒综合治理力度，做实“抓前端、治未病”，以强化法治宣传和制发司法建议为主要抓手，推进毒品问题源头治理、综合治理，努力将审判效果转化为社会效益。

一些法院针对办理新型毒品案件中发现的相关制度漏洞、监管盲区及薄弱环节，及时向有关部门制发司法建议，以司法建议“小切口”融入毒品治理“大文章”，努力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目标。江西省九江市人民法院就办理相关毒品案件中发现的右美沙芬药品监管问题，向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制发司法建议。

各地法院还不断创新方式方法，积极融入毒品问题治理。贵州省铜仁市法院开展禁毒帮扶，通过发放“禁毒明白卡”等方式，提升外出务工人员拒毒能力。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发出督促监督令，提出科学管教意见，指导“失责父母”当好合格家长。各地各级人民法院充分利用审判资源优势，持续开展形式多样、有声有色的禁毒法治宣传，揭露新型毒品各种伪装和滥用危害，增强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识防毒拒毒的能力。

各地法院加强与公安、检察、卫健等部门协调配合，共同解决相关法律适用、麻精药品监管等问题，推动前端治理。针对办理麻精药品案件发现的突出问题，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会同市禁毒办、公安、检察机关制定《办理涉麻醉药品、精神药品等成瘾性物质犯罪案件若干问题的指引（试行）》。重庆市巫山县人民法院会同公安、民政等部门建立健全吸毒人员长效监督、帮扶机制，有效降低复吸率。四川省、重庆市省级法院两院通过召开禁毒工作司法协作会等形式，积极探索区域禁毒司法协作，推动形成跨区域、跨部门毒品治理新模式。

涉毒必惩、惩毒必严、治毒必果

本次发布的典型案例，导向鲜明，释放了涉毒必惩、惩毒必严、治

毒必果的强烈信号，进一步震慑毒品犯罪分子，增强全民识防毒拒毒的意识。

典型案例中，罪犯温某鸿对抗抗法权威，暴力抗拒缉毒抓捕，罪行极其严重，且系累犯，人身危险性极大，被依法判处并执行死刑；罪犯苏某和身为医院院长，却利用职务便利长期、多次、大量贩卖盐酸哌替啶片剂牟利，任从其流入毒品市场，主观恶性深，人民法院依法对苏某和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彰显了人民法院严惩严重毒品犯罪的一贯立场。

此次发布了7件新型毒品案例，占比为历年最高，旨在提高群众对新型毒品的防范意识。人民法院对于冯某先后多次利用母亲患病开出的麻精药品，向多名吸毒人员贩卖的行为认定为“情节严重”，依法对其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四个月，表明了人民法院依法惩治新型毒品犯罪的鲜明态度。

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人民法院全面加强对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司法保护。典型案例中，陈某颖利用未成年人邓某辰实施贩卖、运输毒品，将邓某辰引入歧途；刘某明等人拉拢未成年人员贩卖并容留多名未成年人吸食含依托咪酯成分的“上头电子烟”，人民法院依法对陈某颖判处死刑，对刘某明等人依法从重处罚，宣示了全力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坚定决心。

此外，本次发布的典型案例还体现了深化禁毒综合治理的重要意义，在马某宇贩卖毒品、强制猥亵案中，马某宇利用家人医保卡短期内在不同医院骗购大量精神药品，反映出个别医疗机构在核实患者身份、规范临床用药方面存在漏洞以及医疗机构之间就诊数据不互通的问题，对此，人民法院会同检察机关发出司法建议，并建立信息共享机制，促进此类犯罪源头治理。

据介绍，四川凉山在禁毒工作中取得了显著成效。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最高人民法院有力指导和四川省委领导下，四川各政法机关合力攻坚，以贫毒同破局、厉行法治护航、清源综治固本，推动凉山毒品问题实现由“乱”到“治”的根本性转变。凉山禁毒经验的根本在于始终坚持党的绝对领导，牢牢依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坚持贫毒同治、脱禁并举。凉山把禁毒作为“党政重要、政法首要”工作，州、县、乡、村“四级书记抓禁毒”。三级法院联动发力，主动将禁毒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紧抓不放。凉山禁毒经验的关键在于始终坚持法治导向，坚持严厉惩处、精准打击。四川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坚持依法从严惩处震慑，坚持规范审判提效能，坚持司法协作聚合力，为推动禁毒斗争形势持续向好提供有力司法保障。此外，凉山法院还注重治罪与治理并重，发挥法治教育、人民法庭的作用，通过法治服务和司法建议等措施，铲除毒品滋生土壤，筑牢禁毒前哨阵地，帮助基层居民脱毒，力促源头治理，构建更为严密的禁毒防控体系。

依法从严惩处毒品犯罪，坚决打赢新时代禁毒人民战争

➡上接第一版 要全面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于罪行相对较轻，或者具有自首等从宽处罚情节的被告人，坚持区别对待、宽以济严，予以从宽处罚。

坚决打赢新时代禁毒人民战争，要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不动摇。依法惩处毒品犯罪不是终点，必须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人民法院要坚持加大禁毒综合治理力度，做实“抓前端、治未病”，以强化法治宣传和制发司法建议为主要抓手，推进毒品问题源头治理、综合治理，努力将审判效果转化为社会效益。要充分利用审判资源优势，持续开展形式多样、有声有色的禁毒法治宣传，揭露新型毒品各种伪装和滥用危害，增强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识防毒拒毒的能力。要针对办理新型毒品案件中发现的相关制度漏洞、监管盲区及薄弱环节，及时向有关部门制发司法建议，以司法建议“小切口”融入毒品治理“大文章”，努力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目标。

坚决打赢新时代禁毒人民战争，要坚持打贏新型毒品案件审判指导不动摇。当前新型毒品犯罪问题日益突出，此类案件增长较快，呈超越传统毒品犯罪案件之势，滥用群体低龄化、犯罪主体年轻化特征愈加明显。面对新的毒情形势，要高度重视对新型毒品犯罪问题的专题研究，加大指导力度，确保各地法院依法精准惩处新型毒品犯罪，特别是对于以未成年人为主要犯罪对象和利用未成年入实施的新型毒品犯罪以及利用麻精药品的镇

静、麻醉功能，实施强奸、猥亵、抢劫等犯罪的，坚决依法从严惩处；对于涉医疗用麻精药品案件，既坚决惩处导致麻精药品流入非法渠道的犯罪，保护人民群众免受麻精药品滥用之害，又严格区分罪与非罪界限，保障人民群众合理用药需求，确保案件定性准确、罚当其罪。要持续开展好新型毒品犯罪新情况新问题的司法应对，注重发挥案例库、法答网作用，注重案例培育，进一步规范辖区新型毒品案件裁判标准。

坚决打赢新时代禁毒人民战争，要建立健全完善禁毒协作共治机制不动摇。禁毒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各部门齐抓共管、通力协作、形成合力。人民法院要积极与相关部门共同探索禁毒协作共治新举措，共同解决相关法律适用、麻精药品监管等问题，推动前端治理。可会同相关部门建立健全吸毒人员长效监督、帮扶机制，降低复吸率。同时，积极探索区域禁毒司法协作，推动形成跨区域、跨部门毒品治理新模式。

禁毒是一场没有硝烟的战争，面对毒情形势发展变化，人民法院要牢牢坚持党对禁毒工作的绝对领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禁毒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禁毒决策部署，将禁毒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抓好，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刑事审判职能，始终坚持依法从严惩处毒品犯罪，持续加强审判指导，不断提高禁毒综合治理效能，坚决打赢新时代禁毒人民战争！

➡上接第一版 法治宣传教育法草案二审稿进一步充实完善了有关宪法宣传教育的规定，明确国家推动宪法宣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增强全社会的宪法意识，弘扬宪法精神，加强宪法实施；明确在12月4日即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举行记者会介绍相关立法工作情况

国家宪法日，国家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活动。

此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法草

案二审稿拟进一步规定制定应急预案要求，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制度、应急处置措施。海商法修订草案二审稿加